

## 住房保障申请登记结果公示（2024年4期）

现对申请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，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示的情况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洪梅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，反映人需署真实姓名以便调查，否则作异议无效处理。以下名单将从2024年9月27日起至2024年10月16日止，在东莞市洪梅镇人民政府网上公示20天，网址：<http://www.dg.gov.cn/hongmei/>。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洪梅镇市民中心三楼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：88436811

东莞市洪梅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委会	家庭人数	人均自有住房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	自有房屋数量（间）	月人均收入（元）	主要收入来源	条件类别	保障方式	备注
1	余结斌	340825*****1034	洪梅镇	居民	4	0	0	2525	工资收入	本市户籍2档	租赁补贴	
	石会秀	340811*****5829										
	余梦莽	340825*****1021										
	余石淳	340825*****101X										
2	覃松坤	441282*****2515	洪梅镇	居民	7	0	0	1470	工资收入	本市户籍1档	租赁补贴	
	李汉艳	445381*****2242										
	覃静敏	445381*****2526										
	覃丽敏	445381*****2528										
	覃尧晴	445381*****2528										
	覃美琪	445381*****2523										
	覃梓壕	445381*****2512										